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630号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飘飘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香飘飘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香飘飘公司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香飘飘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香飘飘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香飘飘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香飘飘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二日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39号《关于核准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10,000.00元，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万股，每股面值1.00元。

截至2017年11月27日，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567,341,8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37,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30,341,800.00元，已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汇入贵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账号为1205210029001724619的银行账户，减除已支付的保荐费不含税人民币1,000,000.00元及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1,206,613.21元（包括：审计及验资费11,000,000.00元、律师费5,047,169.82元、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198,113.21元、发行手续费961,330.1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8,135,186.79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92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营业部	1205210029001724619	1.45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开发区支行	19105101040234569	38,269.79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	353273678698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	335061705018010058890		已销户
合计		38,271.24	

注：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

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时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开设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 年 9 月，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18年2月7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原投资项目“年产 14.54 万吨杯装奶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的目的是引进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扩大杯装奶茶的产能，随着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以及公司液体奶茶品牌影响力的扩大，液体奶茶扩产成为公司扩大业务规模、丰富产品种类最优选择，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且为了更加合理有效地利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同意将原项目“年产14.54万吨杯装奶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为“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为24,757.33 万元。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及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及原因说明详见附表 1。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6,289.12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6,056.19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969 号《关于香飘飘食品股份有

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8 年度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26,056.19 万元。

(五)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不存在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项目建设期 2 年，项目拟 2 年内完成建设并投产，建成后第三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100%达产后实现年度税后利润 13,096.14 万元。该项目于 2016 年初左右开始建设，于 2017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关键设备仍在不断的调试及整改中，尚未 100%达产，因此未完成 100%达产后实现年度税后利润 13,096.14 万元的预计效益。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2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813.5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1,536.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7,727.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8 年度			
			2019 年 1-6 月		3,808.8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总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26,056.19	26,056.19	26,056.19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26,056.19	26,056.19	26,056.19	
2	年产 14.54 万吨杯装奶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24,757.33	24,757.33	24,757.33	
		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24,757.33	24,757.33	25,480.53	723.20 (注 1)
		合计	50,813.52	50,813.52	51,536.72	723.20

注 1: 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723.20 万元, 原因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用于投入该项目。

注 2: 截止 2019 年 6 月, 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1-6 月		
1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77.83%	全面生产后第一年税后利润 7,650.70 万元、第二年税后利润 10,934.48 万元、第三年及以后年度税后利润 13,096.14 万元	不适用 (注 2)	-3,751.15	3,417.21	-333.94	注 3
2	年产 14.54 万吨杯装奶茶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4)
	合计							

注 1: 实际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 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和方法一致。

注 2: 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信息,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期 2 年, 项目 2 年内完成建设并投产, 建成后第三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产能的 100%, 该项目于 2016 年初左右开始建设, 2017 年度关键设备仍在不断的调试及整改中, 尚未 100%达产, 为保持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一致, 2017 年度效益不进行列示。

注 3: 截止 2019 年 6 月, 年产 10.36 万吨液体奶茶建设项目尚未 100%达产, 因此未完成 100%达产后实现年度税后利润 13,096.14 万元的预计效益。

注 4: 截止 2019 年 6 月, 广东江门年产 16.8 万吨无菌灌装液体奶茶建设项目尚在建设中。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9036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朱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06-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6231975060501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01.01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31000006035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徐巧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3-08-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262419880814006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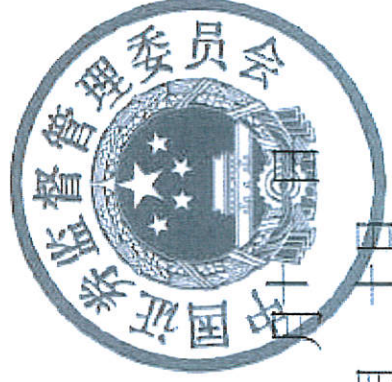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七月 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七月 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90628004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28日